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第三实验小学(DK20140122地块)艺体楼、教学楼装修工程
项目所在地	苏州市工业园区
发包人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龚工0512-66609734
合同价格	1919.09万元
开工日期	2017/3/8 0:00:00
竣工日期	2017/5/10 0:00:00
承担的工作	装饰工程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建造师)	王微
技术负责人	黄剑峰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中标通知书

编号: SXX-022

苏州广林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的苏州工业园区第三实验小学室内装饰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工程招标文件,与你方签订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1、 中标范围和内容:苏州工业园区第三实验小学室内装饰工程,详见合同。
- 2、 中标价:1919.094983 万元。
- 3、 中标工期:60 个日历日。
- 4、 中标质量标准:合格。
- 5、 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资质证号:王微,建筑工程一级建造师,证书号:苏 132151504721。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17 年 01 月 03 日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7年01月06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苏州工业园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01414892X

地址：苏州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86-512-66609734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组织机构代码：77866942-6

地址：苏州高新区泰山路129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512-69000599

传真：0512-66000599

电子信箱：84000510@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沧浪支行

账号：32201988736051502801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肆万贰仟零贰拾贰元肆角陆分 (¥ 242,022.4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微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7 206706 050036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验证码: 3af901f4-9b8c-40be-a0ce-a35e1f3a597e

发包人(全称):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 苏州广林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第三实验小学室内装修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第三实验小学室内装修工程
- 2.工程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科意路东、青澄路北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苏园经复字【2015】88号
- 4.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100%
- 5.工程内容: 详见合同条款及技术要求
- 6.工程承包范围: 室内装饰工程等, 详见附件1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7年03月02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7年04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壹拾玖万零玖佰肆拾玖元捌角叁分 (¥ 19,190,949.83 元)



苏州工业园区
第三实验小学室内装饰工程
施工合同

苏州广林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发放专用章

第[1672]号

合同编号: SXX-022

招标人: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

承包人: 苏州广林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目录

合同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

投标函

答疑函

合同条款

工程技术要求

投标须知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质量保修协议

廉政协议

承包人资料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第三实验小学 (DK20140122地块) 艺体楼、教学楼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17 年 5 月 20 日

建设单位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			监理单位	江苏国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广林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工业园区国发国际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24471.00m²	工程造价	1919.1万元	结构层次	框架五层	开工日期	2017年3月8日
						竣工日期	2017年5月10日
验收意见	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合同内双方约定的相关施工内容及根据现场实际的调整, 同时应业主要求而增加的相关内容, 经验收, 本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同时能够满足业主相关使用功能需要, 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给水排水及采暖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建筑电气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02,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02等相关验收规范和要求。施工管理资料、技术档案齐全, 材料进场专职验收、质保书、合格证齐全, 该工程质量综合评定达到合格标准以上, 观感质量好。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工地代表:		参加人员:		参加人员: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盖章)		(印鉴)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2059420170308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

2017 年 1 月 8 日

249 0026709

建设单位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		
工程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第三实验小学（DK20140122地块）艺体楼、教学楼装修工程		
建设地址	科发路东，青澄路北		
建设规模	24471.00平方米	合同价格	1919.10 万元
勘察单位	江苏苏州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苏州工业园区国发国际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广林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国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孙洪波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微	总监理工程师	李飞宇
合同工期	2017-3-2至2017-4-30		
	3205942017012201B03000		

注意事项：

- 一、本证发放后，应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超过规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承诺书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在《苏州市建设工程投标人业绩管理系统》中提交了苏州工业园区第三实验小学室内装饰工程（项目名称）业绩信息。

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提交的业绩信息及上传的所有附件都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等行为，自愿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及《关于印发《苏州市国有投资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及相关政府采购失信惩戒办法（试行）》的通知》的处理。



承诺人：苏州广林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公章）